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招标代理单位比选公告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比选人，根据 2021 年业务发展需要，拟通过公开比选方式确定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代理单位，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1. 项目名称：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招标代理单位比选。
2. 项目地点：成都市。
3. 项目内容：

根据比选人计划，实施项目为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招标代理服务。

4. 比选人：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5. 比选内容：（1）招标代理工作，协助比选人完成项目招标文件编制、发送招标文件、组织开评标及、协助完成资料汇总；（2）业主委托的其他工作。

二、资金来源：业主自筹。

三、比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一般要求：比选申请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资质要求：比选申请人具有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招标代理备案。（提供原始截图加盖公司公章）

3、业绩要求：近3年内已完成不少于2个类似项目。

类似项目是指：单项合同金额在人民币200万元以上项目的招标代理。

4、财务要求：经审计的2018-2020年财务报告，且未出现亏损。

5、其他要求：

（1）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处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处罚期间；

（2）拟派的招标代理负责人须具有丰富的从业经验。

6、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比选申请。

7、企业注册地不在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外地企业，还须提供有效的《四川

省省外招标代理机构入川承揽业务信息录入证》

四、比选文件的获取及递交

1、比选文件的获取

有意愿参与的单位请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5 日(北京时间 9:00~11:30, 14:00~17:30, 节假日除外), 到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同善桥路 569 号 3 楼 302 室递交相应的材料并领取比选文件。报名单位要求提供经办人单位介绍信、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及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上述资料验原件收复印件)

比选人不提供邮购比选文件服务。

2、比选文件的递交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19 日 9:30 时,地点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同善桥路 569 号 3 楼 302 室,逾期不予接纳。

五、公告发布

本公告在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chengduair.com/>) 上发布。

六、联系方式

比选人: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曾先生

联系电话: 15198095882

地 址: 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同善桥路 569 号 3 楼 302 室